

捷運工程局 99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分計畫	計畫內容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壹. 工務行政	一. 行政管理	<一>資產及財務管理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初期路網〈含內湖線〉暨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南港線東延段、信義線、松山線、信義線東延段、萬大-中和-樹林線特別預算歲入預算。 2. 協調中央（含原省府）、臺北縣政府及本府等預算編列單位按時程撥款支應。 3. 辦理「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及「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資金運用及管理。 4. 工程保險及聯合開發大樓火災保險之投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工程處及廠商解決保險理賠之爭議及保險投保相關事宜。 (2)99 年度聯合開發大樓火災保險之執行(加減保)。 5. 財產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捷運各線捷運財產、聯開財產及重置基金財產之管理。 (2)捷運各線土地使用租賃契約管理。 (3)捷運財產租賃契約管理。 (4)「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採購案核銷及財產列帳。 6. 辦理本局聯合開發基金、重置基金、環狀線信託基金等各項薪津、獎金及補助款發放、代扣款、所得報繳、零用金保管、支付等相關業務。
		<二>公共關係業務	配合捷運後續路網之推動，積極透過各項管道辦理溝通宣導，爭取民眾支持與配合，俾工程順利進行。
		<三>資訊推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昇整體資訊系統功能，檢測應用系統百年蟲。 2. 應用 Web 2.0 資訊作業環境。 3. 整合伺服器及網路系統，提昇整體資訊系統效能。 4. 辦理捷運技術專業訓練。 5. 推動知識管理捷運技術諮詢服務。
	二.		

一般設備	<一>機械、什項及交通運輸設備	購置電腦軟硬體、事務機具、圖書設備及車輛等設備。
貳. 調查規劃及計畫管理	一. 調查規劃及計畫管理 <一>捷運路網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體路網規劃暨後續路網各路線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修正捷運南北線可行性研究報告並函報中央審議。 (2)修正捷運民生汐止線可行性研究報告並函報中央審議。 (3)修正捷運三鶯線可行性研究報告及辦理環境影響差異分析。 (4)修正社子、士林、北投區域輕軌路網可行性研究報告並函報中央審議。 (5)辦理「配合社子島土地開發與聯外大眾運輸系統整合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 (6)修正捷運安坑線可行性研究報告書並函送中央審議。 (7)捷運系統環狀線(北環段、南環段)可行性研究函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核定。 (8)代辦桃園縣政府委託桃園都會區捷運路網檢討評估及優先路線規劃案配合中央審議。 (9)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後續路網規劃案。 (10)臺北都會區整體運輸需求預測模式建立一旅次行為調查及旅次發生模組。 2. 交通維持計畫提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環狀線第一階段。 (2)臺中捷運。 3. 捷運路線通車前車站周邊設施整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新莊線市區段、蘆洲線、南港線東延段南港展覽館站。 4. 車站規劃與協調業務：辦理信義線東延段、安坑線、萬大-中和-樹林線、三鶯線、社子線、民生汐止線、南北線及環狀線北環段、南環段車站規劃與協調。 5. 都市計畫變更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臺中縣、市政府辦理臺中綠線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案。 (2)辦理信義線東延段及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階段)都市計畫變更案。 6. 捷運第三階段路網各線之工程規劃及營運規劃。 7. 都市計畫樁位與地下穿越樁位公告：辦理環狀線第一階段地下穿越樁位公告。 8. 辦理社子線及桃園捷運綠線等環境影響評估與各線環差報核及配合環保署審議作業。 9. 辦理「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移設及連通申請自治條例

		<p>」修訂作業。</p> <p>10. 辦理南港線東延段及新莊蘆洲線初勘、履勘作業。</p> <p>11. 辦理「桃園都會區捷運車站停轉乘設施需求檢討」委託技術服務案。</p>
	<二>品質保證	<p>1. 執行品質管理制度，落實捷運工程既定品質要求。</p> <p>(1) 辦理本局及各工程處品質管理系統落實度稽查作業。</p> <p>(2) 持續辦理工程區段標、細部設計標，品質計畫落實度查驗作業，發現缺失即提報相關單位即時改善。</p> <p>(3) 辦理工程區段標重要工項施工管理查驗作業。</p> <p>(4) 持續修訂品質手冊及相關作業程序(QSOP)，維持本局 ISO 9000 品質管理系統有效運作。</p> <p>(5) 辦理品質管理相關訓練作業。</p> <p>2. 精進材料三級品質管制作業，保障捷運工程材料品質。</p> <p>(1) 實施材料品質試驗訓練，配合工程需求安排適當教育訓練課程。</p> <p>(2) 契約規範中材料規格之審查與修訂之建議。</p> <p>(3) 辦理材料第三級品管作業，以確保材料品質符合規範要求。</p> <p>(4) 辦理大宗材料供應商之品質評鑑作業。</p> <p>(5) 接受本局查證、工程處、廠商及其他公共工程之委託試驗。</p> <p>(6) 維持推動實驗室品質系統，並改進各項試驗流程，提昇效率及測試品質。</p> <p>3. 辦理專題研究及計畫管考</p> <p>(1) 強化全局年度施政目標，落實各單位年度工作項目管考，反映成果，提高施政效能。</p> <p>(2) 提高公文處理效能，縮短文書作業時間，加強為民服務。</p> <p>(3) 審查委託專題研究，釐清工作方向，提昇公信力。</p> <p>(4) 研提施政報告，反映本局工作狀況，強化民眾溝通。</p> <p>(5) 確認議會督導市政之質詢及時回應，期能強化本局與議員和諧關係。</p> <p>(6) 列管各項陳情反映案件，加強與民眾溝通，促進捷運建設順利執行。</p>
	<三>聯合開發	<p>1. 辦理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計畫、基地評選、地主協議簽約、建築概念設計、投資人甄選、權益分配、契約執行、不動產經營管理、基金管理及研訂土地開發相關法規等事項，包括下列：</p> <p>(1) 配合捷運路線規劃，辦理場站聯合開發基地評選作業。</p> <p>(2) 辦理用地取得地主協議簽約。</p> <p>(3) 辦理徵求投資人及投資契約書簽訂作業。</p>

		<p>(4)持續辦理投資人書件審查及建造成本審核及權益分配作業。</p> <p>(5)協助投資人進行聯合開發施工作業。</p> <p>(6)辦理捷運設施委託聯開投資人一併設計、施工之標辦文件之審查及核定作業。</p> <p>(7)辦理聯合開發公有不動產出租售及經營管理業務。</p> <p>(8)辦理土地開發基金預算編製及管控事宜。</p> <p>(9)續修土地開發相關法令：因應聯合開發作業需求修訂土地開發辦法相關條文、實施要點、甄選投資人須知、相關契約、規範等配合修訂。</p> <p>2. 持續推動新莊線大橋國小站西側土地開發案。</p> <p>3. 辦理桃園機場線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 C1、D1 土地開發案。</p> <p>4. 市府相關單位委託代辦市有地開發案件都市更新作業。</p> <p>5. 辦理環狀線第一階段土地開發案及預算管控事宜。</p> <p>6. 代辦臺中市政府委託「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機場、站土地開發」技術協助服務案。</p> <p>7. 代辦桃園縣政府委託桃園都會區捷運優先路網規劃之土地開發案。</p>
	<四>價值工程	<p>1. 在維持機能與品質的前提下降低成本。</p> <p>2. 持續協助市府相關單位，推動相關作業。</p>
	<五>安衛環保管理	<p>1. 配合政策推動全員安衛及預知危險活動，落實廠商實施上工前勤前教育及自主管理之目標。</p> <p>2. 稽查各工程處安衛小組、工務所、廠商之安衛環保管理業務績效，落實三級工地管理。</p> <p>3. 健全本局災害防救組織及通報系統，整備災害防救設施及實施防颱防汛高司作業及實兵演練評比。</p> <p>4. 辦理本局施工環境管理績效及環境影響評估追蹤考核業務。</p> <p>5. 辦理本局安全衛生、施工環境管理及災害防救業務之教育訓練。</p> <p>6. 辦理本局安全衛生競賽及零傷亡暨零重大事故獎勵措施。</p>
參. 工程細部設計	一. 土木建築工程設 <一>新莊線及蘆洲支線	<p>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新莊線縣轄段及市區段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p> <p>2.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蘆洲支線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p> <p>3.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新莊線縣轄段、市區段及蘆洲支線土建標、水環標在建工程技術文件審查。</p> <p>4. 配合在建工程之裝修時程辦理相關公共藝術之徵件及評選事宜。</p> <p>5.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p>

計		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二>文湖線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三>信義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信義線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 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信義線土建標、水環標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 3. 配合在建工程之裝修時程辦理相關公共藝術之徵件及評選事宜。 4.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5. 配合檢討信義線路型調整計畫。
	<四>南港線東延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南港線東延段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 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南港線東延段土建標、水環標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 3.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五>松山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松山線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 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松山線土建標、水環標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 3.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4. 配合檢討南京東西路公共環境改善計畫。 5. 配合辦理玉泉公園變電站移設於臺電中崙變電站之相關作業。
	<六>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 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相關細部設計之契約變更。 3. 依大眾捷運系統禁限建辦法之規定針對捷運沿線建築執照申請案及相關工程興建辦理會審工作。 4. 配合預定進度辦理公共藝術計畫審查及其徵件與評選作業。

		5. 配合檢討特種建築物之送審方式。
	<七>環狀線	1. 辦理環狀線第一階段工程各細部設計標審查作業事宜。 2. 配合先期工程施工需要，辦理環狀線在建先期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
	<八>土城線延伸頂埔段	1. 配合在建工程需要，辦理土城線延伸頂埔段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 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土城線延伸頂埔段在建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
	<九>信義線東延段	辦理信義線東延段細部設計顧問遴選及細設標審查作業事宜。
	<十>萬大線	辦理萬大線細部設計顧問遴選及細設標審查作業事宜。
	<十一>臺中捷運	1. 代辦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之細部設計審查事宜。 2. 辦理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軌道標前置設計及招標文件製作。 3. 配合先期工程施工需要，辦理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在建先期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
	<十二>其他	1. 辦理捷運路網規劃階段之工程調查及基本設計文件 (1)辦理捷運萬大-中和-樹林線管線調查工作。 (2)辦理捷運信義線東延段及南北線之測量、地質及管線調查工作。 (3)辦理捷運民生汐止線〈汐止至內湖段〉測量調查工作。 (4)辦理捷運信義線東延段及萬大-中和-樹林線基本設計服務。 (5)辦理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捷運南北線、民生汐止線、安坑線、三鶯線等路線之基本設計文件。 2. 營運路段增設出入口等工程之設計審查 (1)配合施工需要辦理臺北車站無障礙動線改善工程之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2)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淡水線石碑及芝山站增設出入口工程之技術文件審查及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 (3)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新店線公館站增設無障礙電梯工程之技術文

		<p>件審查及施工變更相關細部設計作業。</p> <p>3. 辦理代辦工程細部設計及審查</p> <p>(1) 辦理松山警察分局新建工程之細部設計審查作業及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施工中之技術文件審查。</p> <p>(2) 辦理『臺北兒童新樂園新建工程』之細部設計審查作業及配合施工需要，辦理土建標、水環標施工中之技術文件審查。</p> <p>4. 圖說及規範等之增修訂作業</p> <p>(1) 細設標基本條款及招標文件檢討修正。</p> <p>(2) 標準規範之檢討修訂。</p> <p>5. 辦理「捷運系統結構物維護管理與智慧型資訊系統建立之研究」委託研究案事宜。</p> <p>6. 配合聯合開發大樓辦理相關捷運界面協調與審查作業。</p> <p>7. 配合捷運營運階段之路權範圍內新增修改建工程之設計審查作業。</p> <p>8. 配合桃園捷運路網規劃車站基本設計作業及協調事宜。</p> <p>9. 代辦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之禁限建相關事宜。</p> <p>10. 辦理「桃園捷運系統發包策略最佳化模式探討」委託技術服務事宜。</p> <p>11. 辦理「捷運系統公共廁所規劃設計合理性及人性化探討」委託技術服務事宜。</p> <p>12. 辦理性別主流化之子計畫「捷運車站之廁所性別主流化設計」事宜。</p> <p>13. 配合公共工程委員會 4 年 5000 億之工程項目「節能減碳」10%預算檢討。</p> <p>14. 辦理「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短期改善方案列管、及中長期規劃構想研討事宜。</p>
二.	機電系統工程設計	<p><一>新莊線及蘆洲支線</p> <p>1. 辦理新莊線及蘆洲支線機電系統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p> <p>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新莊線及蘆洲支線機電系統標契約變更。</p> <p>3. 配合辦理新莊線市區段及蘆洲支線機電系統整合測試、工程檢查及初、履勘作業。</p> <p>4. 辦理新莊線市區段及蘆洲支線機電系統工程標可靠度及維修度驗證作業。</p>
		<p><二>文湖線</p> <p>辦理文湖線機電系統工程標可用度驗證作業。</p>

		<三>南港線東延段	1. 辦理南港線東延段機電系統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2.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南港線東延段機電系統標契約變更。 3. 辦理南港線東延段第二階段機電系統整合測試、工程檢查及初、履勘作業。
		<四>信義線／松山線	1.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信義線／松山線機電系統標契約變更。 2. 辦理信義線／松山線機電系統工程標細部設計審查作業。
		<五>環狀線	1. 配合施工需要，辦理臺北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機電系統工程標契約變更。 2. 辦理臺北捷運環狀線計畫第一階段路線機電系統細設審查。
		<六>土城線延伸頂埔段	辦理土城線延伸頂埔段機電系統標變更設計及細部設計作業。
		<七>臺中捷運	代辦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之機電系統工程標招標作業。
		<八>其他	全力推動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電子票證系統。
肆. 捷運系統工程	一. 捷運系統工程	<一>新店線工程	1. 辦理新店線及淡水線數位無線電系統及自動收費系統更新設備後保固作業。 2. 新店線小碧潭支線 3 列 3 車組電聯車保固作業。
		<二>板橋(土城)延伸線工程	1. 辦理板橋(土城)延伸線土木建築工程、水電、環控及機電系統工程保固作業及改善工程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 2. 辦理土城機廠土木/軌道工廠暨軌道備品區門型吊架工程監造及完工驗收作業。
		<三>新莊線及	1. 辦理新莊線及蘆洲支線土木建築工程、水電、環控、電〔扶〕梯、

	蘆洲支線工程	<p>軌道及機電系統工程：</p> <p>(1)辦理新莊線市區段（新生南路、松江路及民權東西路）、新莊線縣轄段（三重市重新路、新莊市中正路、新莊機廠）及蘆洲支線各標之土建、水電、環控及軌道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及蘆洲支線完工通車事宜。</p> <p>(2)辦理電（扶）梯工程之文件、材料、設備之審查及施工監造及督導作業。</p> <p>(3)辦理新莊線市區段及蘆洲支線電聯車與機電系統工程設備動態整合測試。</p> <p>(4)辦理新莊線市區段及蘆洲支線初勘、履勘及通車準備事宜。</p>
	<四>文湖線工程	<p>1. 完成內湖線高架段環控工程及機廠水電空調工程可用度測試。</p> <p>2. 辦理機電系統可用度測試。</p>
	<五>南港線東延段	<p>1. 完成南港線東延段南港展覽館站土建及水電環控工程及軌道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p> <p>2. 辦理南港線東延段南港展覽館站機電工程測試初勘、履勘及通車準備事宜。</p> <p>3. 辦理機電系統工程南港站保固作業。</p> <p>4. 4 列電聯車保固作業。</p>
	<六>信義線工程	<p>1. 辦理信義線土建、軌道、水環等及共同管道工程之文件、材料、設備審查及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p> <p>2. 辦理信義線電聯車及機電系統工程細部設計審查作業。</p> <p>3. 辦理信義線電聯車製造及組裝作業。</p>
	<七>松山線工程	<p>1. 辦理松山線土建、軌道、水環等及共同管道工程之文件、材料、設備審查及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p> <p>2. 辦理松山線電聯車及機電系統工程細部設計審查作業。</p>
	<八>電聯車採購	<p>1. 辦理新莊蘆洲線電聯車標竣工。</p> <p>2. 捷運公司委託本局採購電聯車工程第 14、15 列車保固作業。</p> <p>3. 捷運公司委託本局採購電聯車工程第 16、24 列車測試。</p>

	<九>代辦本府其他局處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代辦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展館工程施工管理。 2. 代辦客家文化主題公園暨跨堤平台廣場興建工程施工管理及督導作業。 3. 代辦教育局臺北兒童新樂園新建工程施工管理。 4. 代辦本府 99 年路平專案道路更新工程。 5. 代辦新工處羅斯福路 2 段至 4 段全線及花博第四標路面更新工程（松江路及新生北路 1-3 段）。 6. 代辦新工處花博第五標路面更新工程－吉林路(南京東路-民族東路)及建國北路 1 段至 3 段。
	<十>代辦聯合開發工程	代辦內政部委建新店線大坪林站(捷四、捷五基地)聯合開發工程保固事宜。
	<十一>桃園國際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桃園國際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土木及水環工程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 2. 辦理桃園國際機場捷運線三重至臺北市段建築工程發包及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 3. 辦理各標品質稽查、查驗作業。
	<十二>土城線延伸頂埔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土城線延伸頂埔段土木工程之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 2. 辦理土城線延伸頂埔段機電系統工程設計作業。
	<十三>環狀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環狀線工程發包、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 2. 辦理機電系統工程、自動收費系統及軌道工程設計審查作業。
	<十四>臺中捷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代辦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先期工程施工計畫書審查及施工監造及施工督導作業。 2. 辦理臺中捷運機電系統工程發包、機電工程設計及契約資料、管理性文件審查。
伍. 交通工程設	一. 購地及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新莊線大橋國小站西側聯合開發區(捷二)用地地上物拆遷作業。 2. 辦理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南機廠及各車站工程用地取得及地上物拆遷作業。

施 補 償	遷 補 償		<p>3. 辦理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工程車站明開挖用地、高架墩柱設定地上權、徵收所有權及路線段穿越用地註記補償作業。</p> <p>4. 土城線延伸頂埔地區穿越用地註記補償作業。</p> <p>5. 配合辦理環狀線(南、北環段)、萬大線、南北線、民生汐止線、信義線東延段捷運路網檢討評估及優先路線規劃地籍調查作業、都市計畫變更用地取得先期作業。</p> <p>6. 配合辦理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用地取得及時程管控作業。</p>
陸 準 備 金	一 準 備 金	<一>準備金	<p>準備金之動用依實際業務需要，申請動支準備金，報府核定後，依法執行。</p>

承辦人：

聯絡電話：

機關首長核章：